



CALIFORNIA UNEMPLOYMENT INSURANCE APPEALS BOARD
(加州失業保險上訴委員會)

致各方的通知

委員會上訴- 如果您不滿意所附裁決，可以向上訴委員會（委員會）提出上訴。委員會通常根據行政法官 (ALJ) 的聆訊記錄對案件做出裁決，不會舉行新的聆訊。

您必須在 **ALJ 決定發布之日起 30 天內**（包括週末和假日）以書面方式提交董事會上訴。您的董事會上訴必須以書面形式並簽字，其中包括您的姓名、地址、索賠人姓名、案件編號以及帳號（如果您是雇主）。提出董事會上訴的代表人必須註明代表人的姓名和地址。您可以一並提交聲明說明您不同意 **ALJ 裁決** 的原因。

您可以要求提交書面論點。您可以索取聆訊記錄副本以準備您的書面論點。董事會將設定提交書面論點的截止日期。

您可以要求委員會接受新的或額外的證據。如要提出委員會上訴您必須：**(a)** 在您的委員會上訴申請表中附上證據；**(b)** 解釋為何未在聆訊期間向行政法官提供證據；**(c)** 解釋證據對案件的重要性。

新的聆訊請求- 如果您沒有出席聆訊且不滿意 **ALJ** 的裁決，或者您想撤回上訴，您可以在 **ALJ 裁決書郵寄日** 起的 30 個日曆日內請求新的聆訊和裁決，如果您逾期提出申請，必須提供解釋原因。重啟/恢復聆訊請求必須以書面形式提交，並附上您的解釋原因。如果條件符合，我們會安排新的 **ALJ** 聆訊。

逾期委員會上訴- 如果您錯過了上訴截止日期，您必須解釋逾期原因。必須有正當理由才能提出逾期上訴，否則上訴會被駁回。

地址- 將您的委員會上訴或請求提交至裁決書封面上列出的上訴辦公室，或透過 **CUIAB** 網站 <https://cuiab.ca.gov> 以電子方式提交。

索賠表- 如果您仍然失業或是殘疾人，您必須在上訴待決期間提交索賠表。如要取得索賠表，請聯絡就業發展部：<https://edd.ca.gov>。殘障保險：致電 (800) 480-3287；帶薪家事假：致電 (877) 238-4373。

法規- 可以在 <https://oal.ca.gov> 或上訴辦公室免費索取相關的《加州法規》第 22 章第 5000-5200 節。